

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 105 學年度

翻轉教育：MAPS 教學法分享與實作研習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依據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教師精進教學實施計畫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鼓勵教師專業進修，藉以汲取新知及經驗交流，重拾教學熱情。
- 二、認識 MAPS 教學法內涵意義與操作流程，強化教師在教學策略的運用。
- 三、有效教學分享及引導，提升教師課堂教學實踐知能。

參、指導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肆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

伍、實施時間：105 年 12 月 11 日（星期日）上午 09 時 00 分至下午 16 時 00 分

陸、實施地點：光明國中 5F 視聽教室

柒、參加人員：本市公私立中小學學校教師，不限領域，預計 120 人。歡迎各領域教師參加。

捌、研習主題：MAPS 教學法分享與實作。

玖、研習講師：王政忠 講師

現職	南投縣立爽文國民中學 教導主任
經歷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2008 年 Power 教師全國首獎● 2009 年南投縣特殊優良教師● 2009 年全國青年志工績優團隊指導老師● 2010 年教育部攜手計畫全國績優● 2010 年全國青年志工創意服務績優團隊指導老師● 2011 年 Super 教師全國首獎● 2011 年 Inno School 國際認證—學校創新經營全國首獎-標竿學校● 2014 年師鐸獎全國得主● 2014 年 TED 台灣年會講者● 2015 及 2016 年我有一個夢：「祈願偏鄉，夢想飛揚」、偏鄉教師工作坊召集人

拾、報名方式：歡迎對「翻轉教育」及「MAPS 教學法」有興趣之中小學教師參與，不限領域。請至本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報名
(<http://passport.tyc.edu.tw/>)。全程參與覈實核予 6 小時研習時數。

拾壹、課程內容：如附件一。

拾貳、經費概算：所需經費由桃園市教育局補助，不足部分由本校自籌。

拾參、預期效益：

- 一、參與教師能從實際推展經驗交流，強化教師在課堂教學實踐的知能。
- 二、分析與討論 MAPS 教學法，習得推動有效教學的方法與精神。
- 三、透過專業對話及分享，充實教師專業能量，重新燃起教師教學熱情。

拾肆、其它：參加本次研習教師及工作人員，於六個月內在課務自理不影響課務下，請准予核實補休。

附件一

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 105 學年度
翻轉教育：Maps 教學法分享與實作研習研習流程表

研習地點：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

研習日期：105 年 12 月 11 日（星期日）

研習主題：翻轉教育-Maps 教學法分享與實作研習

研習講師：南投縣立爽文國民中學 王政忠主任

課程表：

時間	內容	主持人/主講人	備註
08:30~09:00	報到	何信璋 校長	
09:00~12:00	翻轉教育-Maps 教學法分享 與實作課程（一）	王政忠 主任	
12:00~13:00	休息	沈永照 主任	
13:00~15:30	翻轉教育-Maps 教學法分享 與實作課程（二）	王政忠 主任	
15:30~16:00	綜合討論	何信璋 校長	